

民事诉讼法学新编

何文燕编

湖南大学出版社

528160

A standard linear barcode is positioned above the number 2 018 9240 7.

2 018 9240 7

民事诉讼法学新编

何文燕 编著



湖南大学出版社

民事诉讼法学新编

何文燕 编

责任编辑：左宗仰

*

湖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岳麓山)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 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32开 10印张 21.7千字 插页

1988年12月第1版 1989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01 —— 10000册

ISBN 7—314—00380—7/D·17

定价：3.50 元

序

民事诉讼法是我国社会主义统一的法律体系中的重要部门，是贯彻实施民事实体法的程序法，其任务是为了从司法的程序方面保证人民法院查明事实，分清是非，正确适用法律，及时审理民事案件，确认民事权利义务关系，制裁民事违法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合法权益，教育公民自觉地遵守法律。自从我国的民事诉讼法典颁布和试行以来，各级人民法院的民事、经济和行政审判工作就有法可依，办案质量的成效显著。

在我国的法学教育领域中，民事诉讼法学的地位和作用，也相当重要。各类法律学校普遍地开设本课程，进行专业的教学和研究，因之各种版本的教材或讲义就相继问世，应运而生，它们在中华大地的法学园林中争奇斗艳，各具特色。

为着适应高等学校自学考试形势的发展，根据新近出版的全国《民事诉讼法学自学考试大纲》的要求，以满足广大参加自考者的需要，于是《民事诉讼法学新编》一书就破土而出。本书的鲜明特点就在于，它深入浅出，通俗易懂，不仅适用于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也广泛适用于普通高校和各类成人教育法律专业及广大政法工作者。

本人作为湘潭大学法律系的兼职教授，在讲学的日日夜夜，喜读了这部书稿，所得到的印象是：观点正确，内容比较丰富，在书的某些章节中，作者的提法具有创新之意，颇有见

地，这是很可贵的；综观全书，理论联系实际犹如一根红线贯穿始终，特别是能运用典型案例进行分析研究，书的结构体系严谨，逻辑系统性较强，而且文字通畅，表达亦较为准确，这些均不失为本书的优胜之处。

作者何文燕同志，六十年代初期就读于高校法学本科，毕业后一直从事审判实际工作。1983年调湘大法律系任教，从事《民事诉讼法学》专业的教学与研究，先后发表多篇专题论文，深得各方肯定。本书凝结了她的多年理论与实践紧密联系的心血，也聚集了她近年来教研的优秀成果。

我深信：本书的出版，定能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在我国的社会主义法制建设和法学教育中也会发挥应有的作用。

蒋碧昆

1988年11月于湘大。

目 录

第一章 民事诉讼法概述	(1)
第一节 民事诉讼与民事诉讼法.....	(1)
一、民事诉讼	
二、民事诉讼法	
三、民事诉讼法学	
第二节 民事诉讼法与相邻法律部门的关系.....	(6)
一、民事诉讼法在我国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的地位	
二、民事诉讼法与相邻法律部门的关系	
第二章 我国民事诉讼法的性质、任务和效力	(10)
第一节 民事诉讼法的性质.....	(10)
一、我国民事诉讼法的性质和特点	
二、我国民事诉讼法的体系	
第二节 我国民事诉讼法的任务.....	(15)
一、保证人民法院查明事实，分清是非， 正确适用法律，及时审理案件	
二、确认权利义务关系，制裁民事违法行为， 维护国家、集体和个人的民事权益	
三、教育公民自觉遵守法律	
第三节 民事诉讼法的效力	(17)
一、对事的效力	
二、对人的效力	

三、空间效力	
四、时间效力	
第三章 民事诉讼法律关系	(20)
第一节 民事诉讼法律关系的特点	(20)
一、民事诉讼法律关系的概念	
二、民事诉讼法律关系的特点	
第二节 民事诉讼法律关系的要素	(23)
一、民事诉讼法律关系的主体	
二、民事诉讼法律关系的内容	
三、民事诉讼法律关系的客体	
第三节 民事诉讼法律关系发生、变更和消灭的原因	(28)
一、诉讼上的事件	
二、诉讼行为	
第四节 研究民事诉讼的基本原则概述	(30)
第四章 民事诉讼法的基本原则	(32)
第一节 民事诉讼法基本原则概述	(36)
一、民事诉讼法基本原则的概念	
二、民事诉讼法基本原则的意义	
三、民事诉讼法基本原则的分类	
第二节 共有的原则	(39)
第三节 民事诉讼法特有的原则	
第五章 诉讼管辖	(51)
第一节 诉讼管辖的概念	(51)
一、诉讼管辖的概念和意义	
二、我国民事诉讼法确定管辖的原则	
三、管辖的分类	

第二节 级别管辖	(54)
一、级别管辖的概念	
二、我国民事诉讼法关于级别管辖的规定	
第三节 地域管辖	(57)
一、一般地域管辖	
二、特殊地域管辖	
三、专属管辖	
第四节 裁定管辖	(63)
一、移送管辖	
二、指定管辖	
三、管辖权的转移	
第六章 审判组织和回避	(72)
第一节 审判组织	(72)
一、审判组织的概念和形式	
二、独任制	
三、合议制	
第二节 合议庭与审判委员会	(75)
一、合议庭的外部关系与内部关系	
二、审判委员会对合议庭的领导和监督	
第三节 回避	(76)
一、回避的概念和方式	
二、回避的条件	
三、回避的程序和回避的效力	
第七章 当事人	(78)
第一节 当事人概述	(78)
一、当事人的概念	

二、诉讼权利能力与诉讼行为能力

三、法定代表人

四、非法人团体

五、当事人的诉讼权利和诉讼义务

六、当事人的更换、追加和诉讼权利的承担

第二节 共同诉讼人 (87)

一、共同诉讼的概念

二、共同诉讼的种类

三、共同诉讼人之间的关系

四、关于集团诉讼

第三节 诉讼中的第三人 (92)

一、第三人的概念和特征

二、有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

三、无独立请求权的第三人

第八章 诉讼代理人 (105)

第一节 诉讼代理人概述 (105)

一、诉讼代理人的概念和特点

二、诉讼代理人的意义

第二节 法定代理人 (107)

一、法定代理人的概念

二、法定代理人的诉讼地位和代理权限

第三节 指定代理人 (109)

一、指定代理人的概念

二、指定代理人的地位及代理权的消灭

第四节 委托代理人 (110)

一、委托代理人的概念和特点

- 二、委托代理人的范围
- 三、委托代理人的权限和委托方式
- 四、委托代理权的变更和解除

第九章 民事诉讼中的诉	(116)
第一节 诉与诉权	(116)
第二节 诉的要素	(118)
一、诉讼标的		
二、诉讼理由		
第三节 诉的种类	(120)
一、确认之诉		
二、给付之诉		
三、变更之诉		
第四节 反诉	(122)
第五节 诉的合并与分离	(125)
第十章 诉讼证据	(131)
第一节 民事诉讼中证据的概念和特点	(131)
一、民事诉讼中证据的概念		
二、民事诉讼中证据的特点		
第二节 民事诉讼证据的分类	(134)
一、学理上的证据分类		
二、我国民事诉讼法的证据种类		
第三节 证据的提供与收集	(142)
一、证明对象		
二、举证责任		
三、收集、调查证据		
第四节 证据的审查和判断	(146)

一、审查证据	
二、判断证据	
第五节 证据的保全	（148）
一、证据保全的概念	
二、证据保全的措施	
第十一章 期间和送达	（151）
第一节 期 间	（151）
一、期间的概念	
二、期间的分类	
三、期间的计算	
四、期间的延误及解决办法	
第二节 送 达	（154）
一、送达的概念和特点	
二、送达的方式	
三、送达的效力	
第十二章 对妨害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	（157）
第一节 妨害民事诉讼强制措施概述	（157）
一、强制措施的概念	
二、强制措施的特点和作用	
第二节 妨害民事诉讼行为的种类及其构成	（160）
一、妨害民事诉讼行为的概念及构成	
二、妨害民事诉讼行为的种类	
第三节 强制措施的种类及其适用	（161）
一、拘传	
二、训诫	
三、责令具结悔过	

四、罚款	
五、拘留	
第十三章 诉讼费用	(168)
第一节 诉讼费用概述	(168)
一、诉讼费用的概念和性质	
二、征收诉讼费用的意义	
第二节 诉讼费用的种类	(170)
一、案件受理费	
二、其他诉讼费用	
第三节 诉讼费用的负担和减免	(172)
一、诉讼费用的负担	
二、诉讼费用的减、免、缓	
三、涉外案件的诉讼费用	
第十四章 普通程序	(175)
第一节 普通程序概述	(175)
第二节 起诉与受理	(177)
一、起诉和受理的法律意义	
二、起诉的条件	
三、起诉的方式和起诉状的内容	
四、人民法院对起诉的审查和受理	
第三节 审理前的准备	(181)
一、人民法院按法定期间向被告发送	
起诉状副本告知被告按法定期间提出答辩状	
二、审判人员认真审阅诉讼材料,进行调查研究,收集证据	
三、根据案件需要,依法更换或追加当事人	
第四节 诉讼保全和先行给付	(183)

一、诉讼保全	
二、先行给付	
第五节 开庭审理	(187)
一、开庭审理的任务和形式	
二、开庭审理的程序	
三、法庭笔录	
四、开庭审理中的其他问题	
第六节 诉讼中止和诉讼终结	(192)
一、诉讼中止	
二、诉讼终结	
第十五章 简易程序	(199)
第一节 简易程序概述	(199)
一、简易程序的概念	
二、简易程序与普通程序的关系	
第二节 简易程序的适用范围	(200)
一、适用简易程序审理的案件	
二、适用简易程序的人民法院	
第三节 简易程序的具体规定	(203)
一、简便的起诉方式	
二、简便的受理程序	
三、简便的传唤方式	
四、实行独任制	
五、开庭审理的程序简化	
第十六章 特别程序	(207)
第一节 特别程序概述	(207)
一、特别程序的概念	

二、特别程序的特点	
第二节 选民名单案件	（208）
一、选民名单案件的概念	
二、审理选民名单案件的程序	
第三节 宣告失踪人死亡案件	（210）
一、宣告失踪人死亡的概念和条件	
二、审理宣告失踪人死亡案件的程序	
第四节 认定公民无行为能力案件	（212）
一、认定公民无行为能力的意义	
二、审理认定公民无行为能力案件的程序	
第五节 认定财产无主案件	（214）
一、认定财产无主的意义	
二、审理认定财产无主案件的程序	
第六节 关于宣告公民失踪案件	（216）
第十七章 法院调解	（218）
第一节 法院调解的概念	（218）
一、法院调解的含义	
二、法院调解的特点	
第二节 法院调解的原则	（220）
一、查明事实，分清事非的原则	
二、自愿原则	
三、合法原则	
第三节 法院调解的程序	（222）
一、法院调解的开始	
二、调解的进行	
三、调解的结束	

第四节 法院调解的效力	(223)
一、调解书的制作	
二、法院调解的效力	
第十八章 判决、裁定和决定	(227)
第一节 民事判决	(227)
一、判决的概念和意义	
二、民事判决的种类	
三、民事判决书的内容	
四、补充判决与判决书内容失误的补正	
五、民事判决的法律效力	
第二节 民事裁定	(232)
一、民事裁定的概念	
二、民事裁定的适用范围	
三、民事裁定的内容及形式	
四、民事裁定的效力	
第三节 民事决定	(235)
一、决定的概念	
二、民事决定的适用范围	
三、民事决定的效力	
四、其他决断形式	
第十九章 第二审程序	(239)
第一节 第二审程序的概念	(239)
一、第二审程序的概念	
二、第二审程序的意义	
第二节 上诉的提起和受理	(240)

一、上诉的概念	
二、提起上诉的条件	
三、上诉的受理	
四、上诉的撤回	
第三节 上诉案件的审理	(244)
一、审理上诉案件的特点	
二、审理上诉案件的程序	
第四节 上诉案件的裁判	(246)
一、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依法改判	
三、发回重审	
四、对不服第一审裁定的上诉案件的裁定	
第二十章 审判监督程序	(252)
第一节 审判监督程序概述	(252)
一、审判监督程序的概念和意义	
二、审判监督程序与一审、二审程序的区别	
第二节 再审案件的提起	(254)
一、提起再审的条件	
二、提起再审的程序	
三、申诉	
第三节 再审案件的审判	(258)
一、原审人民法院再审的审判程序	
二、提审的审判程序	
第二十一章 执行程序	(260)
第一节 执行概述	(260)
一、执行和执行程序的概念	

二、执行程序与审判程序的关系	
三、执行的组织	
四、执行的意义	
第二节 执行的原则	(263)
一、审执分立原则	
二、执行必须以生效的法律文书为依据的原则	
三、不得对人身实行强制的原则	
四、既保护权利人又保护义务人的原则	
五、强制与说服教育相结合的原则	
六、法院执行与协助执行相结合的原则	
第三节 执行程序的开始	(265)
一、申请执行	
二、移交执行	
三、执行异议	
第四节 执行措施	(268)
一、提取、扣留储蓄存款或劳动收入	
二、查封、扣押、冻结或变卖财产	
三、强制交付财物或者票证	
四、强制迁出房屋或者退出土地	
五、强制执行法律文书指定的行为	
六、划拨法人的存款	
第五节 执行的中止和终结	(274)
一、执行中止	
二、执行终结	
三、执行和解	
第六节 执行回转	(277)